

**2018年宝山区教育局关于国家助学金、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助学贷款贴息
中央财政专项补助资金分配结果表**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分配对象（街镇/项目/人群）	分配依据	分配标准	分配流程	分配金额	备注
1	上海市震旦中等专业学校	沪财教〔2017〕99号	1、凡符合免费教育政策对象的学生，每人每学年享受2000元国家助学金； 2、不享受免费教育政策的学生，每人每学年享受1000元国家助学金	直接拨付至学校	16.58	
2	上海市宝山职业技术学校	沪财教〔2017〕99号		直接拨付至学校	35.53	
3	上海鸿文国际职业高级中学	沪财教〔2017〕99号		直接拨付至学校	52.17	
4	上海市震旦中等专业学校	沪财教〔2018〕71号		直接拨付至学校	-2.37	
5	上海市宝山职业技术学校	沪财教〔2018〕71号		直接拨付至学校	-4.15	
6	上海鸿文国际职业高级中学	沪财教〔2018〕71号		直接拨付至学校	-2.52	
合计					95.24	